附件2

应聘承诺书

本人已仔细阅读《中江振鑫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公告》及相关材料，清楚并理解其内容。在此我郑重承诺：

一、本人提供的报名表、身份证以及其他相关证明材料、个人信息及招聘过程中所做的陈述均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和隐瞒。

二、本人若被确定为背景调查和体检人选，自愿接受招聘单位及其委托的人员对本人的背景调查，积极提供相关联系人联系方式、背调资料。

三、本人不属于以下情形的人员：

（一）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；

（二）曾被开除公职或因个人责任被单位解聘的人员；

（三）被开除中国共产党党籍的人员；

（四）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第一百七十八条所列情形之一的；

（五）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人员;

（六）在以往招聘中被认定有舞弊等严重违反招聘纪律行为的人员；

（七）属于集团及下属子公司的正式职工；

（八）与应聘公司高管存在主要利害关系人，主要利害关系具体包括与应聘公司高管存在有夫妻、直系血亲、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及近姻亲关系的亲属；

（九）法律法规规定不得聘用的其他情形人员。

四、本人如违反以上承诺，在录用前发现的，招聘单位可以取消本人的考试或录用资格；录用后发现的，招聘单位可以解除劳动合同，由此造成的一切不利后果由本人承担。

 承诺人签字：

 年 月 日

注：本承诺书请打印手签后扫描上传